

证券代码：300839

证券简称：博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3

债券代码：123156

债券简称：博汇转债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1月17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在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后，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通知于2023年1月17日以口头、通讯的形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经全体董事共同推举，会议由金碧华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董事会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金

碧华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金碧华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2）。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设审计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4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以下董事为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

1、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

根据《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设主任委员（召集人）1名，由独立董事委员担任且应当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董向阳先生、徐如良先生、王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董向阳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2、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

根据《公司章程》《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名，设主任委员（召集人）1名，由董事长担任。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金碧华先生、王律先生、徐如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由金碧华先生担任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主任委员

（召集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3、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

根据《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设主任委员（召集人）1 名，由独立董事委员担任。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徐如良先生、金碧华先生、董向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由徐如良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4、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设主任委员（召集人）1 名，由独立董事委员担任。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刘红灿女士、金碧华先生、董向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刘红灿女士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金碧华先生、王律先生、董向阳先生、徐如良先生、刘红灿女士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2）。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运作需要，公司设总经理 1 名。公司董事会同

意聘任王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王律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2）。

（四）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运作需要，经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尤丹红女士、李世晴先生、陈成元先生、余江飞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聘任尤丹红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尤丹红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尤丹红女士简历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2）。

2、聘任李世晴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世晴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李世晴先生简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3、聘任陈成元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陈成元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陈成元先生简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4、聘任余江飞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余江飞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余江飞女士简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运作需要，经董事长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尤丹红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尤丹红女士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2）。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运作需要，经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项美娇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项美娇女士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2）。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唐敏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唐敏女士简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三、备查文件

1、《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7日